

109 年度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建設工程計畫 -足球教學研習

一、依據：

(一) 教育部體育署辦理「109 年度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建設工程計畫」。

(二)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9 月 10 日中市教體字第 1090078026 號函。

二、目的：為推廣足球運動，擴大本市足球參與學校，提升足球教練及老師專業能力，培養足球專業教練人才，厚植本市足球運動實力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

四、主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教育局

五、承辦單位：臺中市北區賴厝國民小學

六、協辦單位：臺中市政府運動局、臺中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、臺中市立惠文高中、
臺中市立五權國中、臺中市立烏日國民中學

七、研習時間：109 年 10 月 8 日(四) 8:30~16:30

八、研習地點：朝馬專用足球場、朝馬國民運動中心

九、研習人數：80 人

十、預定課程表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辦單位 講師	上課地點
8:30~8:50	報到	賴厝國小	朝馬國民運動中心 多功能教室
9:00~9:10	長官致詞	教育局	
9:10~10:00	足球規則(一)	烏日國中 楊木生老師	
10:10~11:00	足球規則(二)		
11:10~12:00	比賽影片案例研討		
12:00~13:10	休息	賴厝國小	
13:10-14:00	足球運動現況與未來發展	惠文高中 葉獻中教練	朝馬專用足球場
14:10-15:00	球隊經營		
15:10-16:00	訓練方法		
16:00-16:30	綜合座談	教育局	朝馬國民運動中心 多功能教室

十一、報名方法：請至教育部全國在職教師進修資訊網(課程代碼 2939037)報名。

十二、其他規定：

- (一) 請各校惠予參加研習人員公(差)假登記；差旅費由原服務機關支應。
- (二) 全程參加本研習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。參加研習人員請準時與會，遲到、早退或中途離場，將不予登錄研習時數。
- (三) 請自備環保杯及環保餐具。
- (四) 學員如有不適宜參與實務演練課程情形，請提前告知。
- (五) 部分課程需至足球場上課，請穿著運動服及運動鞋。
- (六) 防疫期間，請配合朝馬國民運動中心量測體溫、實名登記制並配戴口罩。

十三、經費來源：教育部體育署辦理「109 年度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學校足球建設工程計畫經費」。

十四、獎懲：協助辦理本計畫有功人員依「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(第三點附表)(三)辦理四天以下分區性研習訓練規定敘獎。

十五、本計畫報請本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。